

山西亏损国企老总任职4年成亿万富翁

宋建平,山西省技术进出口公司原经理、山西大典商贸有限公司原总经理。短短几年时间,宋建平积累的个人资产达数亿元。2月1日,他因贪污、挪用公款等5项罪名被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数罪并罚,判处无期徒刑。

穷庙富方丈 亏损国企老总身家数亿

成立于1984年的山西省技术进出口公司(以下简称技术公司),是一家国有外贸公司。2001年以来,因长期负债经营,无法正常开展业务,公司领导层决定成立山西大典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大典公司)以延续技术公司的经营业务,时任技术公司副经理的宋建平,被任命为大典公司总经理。“两块牌子,一套人马”的大典、技术公司签订协议,从2002年起,技术公司的焦炭出口配额全部转给大典公司;大典经营的焦炭出口业务,按每吨5元提成,其余返还技术公司。经审计查实,3年间,大典公司按协议应上缴却未上缴技术公司的利润达2.5亿元。

2005年,根据山西省政府国有企业改制的有关政策,技术公司委托山西一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改制前的清产核资,已升任技术公司经理(兼大典公司总经理)的宋建平,明知大典尚欠技术公司2.5亿元,却对审计单位只字不提,故意隐瞒了这笔巨

款,致使审计单位得出“技术公司亏损3000万元”的结论。随后,技术公司作为严重亏损企业,被有关部门列入了改制行列,并进入破产程序。

2006年7月,宋建平被立案侦查。办案人员发现,技术公司的破产申请一旦得到批准,本应属于技术公司的2.5亿元国有资产将会随之流失。检察机关据此认为,在技术公司改制中,宋建平利用职务之便,将2.5亿元国有资产隐匿于大典公司。技术公司一旦破产成功,这笔巨款将被宋控制。虽然宋建平的犯罪行为被迫终结,但仍构成贪污罪(未遂)。

据悉,太原市人民检察院已向山西省商务厅发出检察建议,紧急叫停技术公司的破产程序,并要求商务厅对技术公司重新进行清产核资。

借鸡生蛋 “宋氏王国”一夜暴富

在大肆“运作”数亿元国有资产的同时,宋建平先后以家人、同学的名义,承包、开办了多家公司,所经营业务与大典公司、技术公司完全相同。到2006年3月宋建平被“双规”时,他的“宋氏王国”资产已达2.6亿元。



宋建平(资料图片)

但是,宋建平生活之节俭给办案人员留下了深刻印象。2006年4月,太原市人民检察院开始对宋建平展开调查。自始至终,他只穿着一条左裤腿已经开线的裤子;半年后,他仍然穿着这条裤子,只是右裤腿也开了线。

直至2007年7月,该案侦查终结,宋建平对办案人员说得最多的就是“我是有功之臣,我没有罪。”大典公司成立之初,宋建平多次独自开车去各地联系客户,累了,就趴在方向盘上休息片刻;饿了,就吃一碗西红柿面。日积月累,大典公司的业务蒸蒸日上。

2004年前后,焦炭出口行情日渐高涨,成为绝对的卖方市场。面对日进斗金的骄人形势,宋建平动起了心思,在国有公司这棵大树下,开始埋头打造自己的“宋氏王国”。

山西天鸿能源有限公司是宋建平暗中成立的第一个“宋氏公司”,为避人耳目,宋安排其二哥宋建荣担任法人代表,以下简称天津公司),它弥补了上述两家“天字号”公司没有进出口经营资质和外汇

此前,宋建平还出面承包了天津进出口公司(国有公司),以下简称天津公司),它弥补了上述两家“天字号”公司没有进出口经营资质和外汇

结算账户的不足。

办案人员给记者演示了宋建平屡试不爽的“借鸡生蛋术”:在每一桩出口业务的合同上,只签盖甲方(国外购货方)的公司印章,乙方空缺。如果赚了,乙方就是天津公司,盈利就结到天津公司的账上。赔了,乙方就变成大典公司,大典公司的账上就多了一笔亏损记录。

以焦炭行情最火爆的2004年为例,大典公司共有出口配额45万吨,实际出口58.8万吨,账面利润6000万元,平均每吨利润仅为100元;而同期的天津公司,共获得出口配额3万吨,实际出口21万吨,账面利润竟达2.4亿元,每吨利润达1140元以上。

倒卖配额 4年变身亿万富翁

“如果不出事,我也许就是山西的李嘉诚。”宋建平说,“别人没有货源,我有;别人没有配额,我用不完。”

2004年4月,焦炭出口配额的代理费暴涨,由原来每吨十几美元一度涨到200美元,货源及配额“比黄金还金贵”。即便如此,天鸿公司仍在山西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外贸易经理张英(化名)的帮助下,获得了多达5450吨的配额。

李涵静,中粮集团退休干部,“配额最紧俏的时候,只有她能倒出来”,号称“京城

第一倒姐”,她和商务部外贸司工业品出口处处长孟丹的权钱结合,一度搅浑了中国焦炭市场,并引发了震惊全国的“焦炭配额第一案”。

2006年,李涵静、孟丹相继被抓。李的倒台,牵出了众多“下家”,宋建平就是之一。

2004年9月,经人引荐,宋建平结识了李涵静。宋建平以每吨30美元的价格向李购买了3万吨焦炭配额,用于山西天鸿公司的焦炭出口业务,获利472万余元。

由于宋建平案涉案金额巨大,案情错综复杂,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先后4次开庭审理。2月1日,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:宋建平利用职务之便,侵吞公款1798万美元,并利用国有企业改制,侵吞国有资产2.5亿人民币(未遂,可从轻处罚),构成贪污罪,判处有期徒刑5年,并处罚金500万元;犯偷税罪,判处有期徒刑5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1700万元……数罪并罚,决定执行无期徒刑。

“宋建平年仅45岁,任职不到4年成了亿万富翁,其速度之快、敛财之巨令人震惊,教训十分惨痛。”太原市人民检察院一名办案人员说。据《中国青年报》

母亲打工十年要还毁容女儿漂亮脸蛋

19岁女儿被大火毁容。10年来,妈妈狠心丢下女儿外出打工,很少回家。女儿认定,妈妈是要抛弃她这个丑女。

女儿怨恨了妈妈许多年,妈妈默默承受着误解。10年过去,女儿终于明白了:妈妈悄无声息的爱,竟是那么伟大。

“吱嘎”一声,屋顶的横梁突然断裂,裂缝纵横的土墙在大火中轰然倒塌……“妈妈,救我!”

正月初三凌晨3时多,深圳市一玩具厂狭小的清洁房内,61岁的刘莲菊猛地从床上坐起,满头大汗。

眼前无尽的黑暗中,是女儿遭大火毁容后的模样——10年来,同样的梦,刘莲菊不知做了多少次。

这个年,刘莲菊过得很不安宁,除牵挂远在重庆孤身一人的女儿外,她还担心自己因年纪大了失去这份做清洁的工作——老板说了,春节后要精简人员。

这个年,刘莲菊远在千里之外的女儿黄德娇也过得不好——泪水中,黄德娇独自迎来了新的一年。

“好想抓住妈妈的手”

黄德娇至今仍记得:“妈妈回家第10天就离开了我。”

1997年正月初六晚,一场大火降临在忠县新立镇白村2组黄德娇家中。

大火是黄德娇患精神病的爸爸引起的,9岁的黄德娇被烧成深度二级伤。因无医药费,家人只好把她送到当地一土医生处救治。

“好想在痛苦时能抓住妈妈的手。”那段时间,黄德娇巴不得妈妈一直守在身边,“足足等了一个月,在深圳打工的妈妈才回来。”



周立摄

用文字记下对妈妈的忏悔和爱,是黄德娇每天要做的事

丈夫疯了,女儿被毁容,唯一的家也没了。回到家中,刘莲菊除了守着黄德娇,什么也不说。

即使浑身伤痛,即使妈妈没说什么,但黄德娇觉得,那几天好幸福——躺在妈妈怀里,什么都不怕。

但幸福只陪伴了黄德娇10天。“她回家第10天,就离开了我们。”黄德娇至今清楚记得妈妈走得匆忙、无情。

两个月后,妈妈打来电话。“我恨你,我真想死了算了。”黄德娇对妈妈说。电话那头,妈妈只说了声“对不起”,便哽咽了。

“我得挣钱为女儿治伤” 领到工资,刘莲菊首先给女儿打电话,听到的却是:“我恨你。”

刘莲菊又回到深圳打工。虽然只在家里呆了10天,但她仍因超假被解雇。

“我也想像着娇娇,可我不得不走,我要拼命挣钱给她治伤。”今年正月初六,刘莲菊在电话里哭着告诉记者。之前听到家里失火的消息,她身无分文。一月后,领了工资才有了路费。

刘莲菊开始重新找工作,

跑遍了大半个深圳市,可谁也不愿雇一个没文化、50多岁的老太婆。后来,经熟人介绍,刘莲菊到惠州找到一份穿电线的活。因年纪大,手、眼不利索,一天只能挣3元工钱。刘莲菊只得回到深圳,在一工厂里当清洁工。

领到第一个月的工资后,刘莲菊第一件事就是给女儿打电话,没想到,听到的却是女儿那句“我恨你”。刘莲菊什么也没解释:“娇娇已经够苦了,不能再让她知道我的难处,那样她会更伤心。”

“妈妈,你也看不起我?” 黄德娇再次怨恨妈妈,并且比上次更激烈。

黄德娇的命保住了,脸却彻底变了样——眼皮红肿外翻,眼珠子凸出得似乎随时可能掉下来,嘴唇长出的新肉粘连到下巴,头发稀疏得能看见泛红的头皮。

“我是闭着眼睛被哥哥推进教室的。”当黄德娇再次走进教室时,她被安排到最后一排,独自坐一张桌子。小伙伴们都躲着她,有人取笑她是怪物。不久,哥哥辍学外出打工,爸爸失踪,至今无消息。9岁的黄德娇孤独地生活在别

人异样的眼光中,让她难受的还有妈妈。“妈妈,回来吧,别人看不起我,你也看不起我。”每次打电话,黄德娇总这样哭叫。

1999年,妈妈终于回家,在家里一呆就是两年。“在外面受人嘲弄后,回家可以向妈妈倾诉。有人欺负我,妈妈也会为我挺身而出。晚上,还可以躺在妈妈怀里睡觉。”黄德娇对妈妈的怨恨,渐渐消失。

但是,妈妈又走了,黄德娇再次跌入孤独和绝望的深渊,也再次怨恨妈妈,并且比上一次更激烈。

“我得拼命干,不然会被炒”

刘莲菊从不解释,她不想增加女儿的思想负担。

刘莲菊还得走,女儿上学和治伤,将前几年打工的积蓄花完。回家两年,看见毁容给女儿带来的痛苦,刘莲菊心里萌生出了一个想法——挣钱,为女儿整容。

但凭每月六七百元的工资,何年何月,才能凑齐高昂的整容费?刘莲菊只得拼了命挣钱。

有一年冬天,深圳出奇的冷。腊月二十八,刘莲菊穿着单薄的工作服去做清洁,当她颤悠悠地把大半桶水提到窗台时,水桶落到地上——刘莲菊咳出了一口鲜血。

“刘大姐!”这一幕恰好被工友看见。“不是放假了吗?”工友发现刘莲菊满脸老茧的双手裂开好多道血口,鲜血染红了包手的纱布。

刘莲菊把清扫厂房的活都包揽了下来。厕所每天清扫一遍,车间、楼道坚持每天打扫两遍。“我只能拼命干,比别人做得更多、更好,不然会被炒。”刘莲菊说。

每次和女儿通电话,刘莲菊总说自己过得很好。女儿在电话里的声音冷冰冰的,放下电话,刘莲菊默默流泪——她不想增加女儿的思想负担。

“妈妈,我给你丢脸吗”

黄德娇说:“妈妈的爱,就像是履行义务,不是发自内心。”

2004年11月,刚上高中的黄德娇辍学去了深圳。“我这样子,根本进不了大学校园——我太想妈妈了,虽然我对她有怨气。”

在妈妈的苦苦哀求下,一家工厂同意黄德娇进厂做工,但有个条件——她必须背对其他工友干活。

老板把黄德娇安排到狭窄的楼梯间里吃住和干活。每天,工友先送去材料,黄德娇才去干活。黄德娇不在时,工友来抱走她做出的产品——谁也不愿看到这个被毁容的丑女孩。

让黄德娇难过的还有妈妈的冷漠。黄德娇说,妈妈很少去看她——“是不是我的丑样子让妈妈丢了脸?”

2005年10月,无法忍受工友们鄙夷的目光和妈妈的冷漠,黄德娇只身回到忠县种地。

“忘我工作让她变坚强”

刘莲菊从不对女儿说整容的事,她不想给女儿一个无法实现的承诺。

其实,女儿在深圳打工期间,刘莲菊每天都要去看她——从虚掩的门缝里看女儿忙碌的身影。“面对女儿,我会哭,她也会哭,我不想这样。”

刘莲菊很少去看女儿还有一个原因,她希望女儿在忘我的工作中变得坚强,能独立承担各种打击。“只有这样,她才能勇敢面对今后的人生。”

2006年,19岁的黄德娇爱上同村一小伙子。爱情还没开始,黄德娇就退却了。“我这样子,有资格恋爱吗?”女儿的话,让刘莲菊心如刀割,为女儿整容的想法更强烈了。但刘莲菊从不对女儿说:“我不知道自己能否挣到足够的钱,

我不想给她一个无法实现的承诺。”

为节约钱,尽快凑齐女儿的整容费,刘莲菊拼命克扣自己。每月700元工资,生活费300元、药钱100元,有时还要寄点回家,余下的才能存到账上。10年来,刘莲菊没添置一件新衣服,总是把别人丢弃的洗发水捡起来,兑点水再用。

“我要还你一张漂亮的脸”

10年后,黄德娇对妈妈的怨恨和误解化作了悔恨、感激、自责的泪水。

2006年年底,黄德娇收到一张一万元的“巨额”汇款单。钱,是妈妈汇来的!

“这张脸毁了你的幸福,我要还你一张漂亮的脸。”黄德娇傻眼了,这是妈妈用10年辛苦、两鬓白发换来的啊!10年后,黄德娇对妈妈的怨恨和误解化作了悔恨、感激、自责的泪水。

“原来,妈妈一直爱着我,可我一直不理解她的良苦用心……”黄德娇哭了,她恨不得马上飞到妈妈身边,跪在妈妈脚下,乞求妈妈的原谅。

当年10月,黄德娇带着妈妈寄回的1万元钱到西南医院做整容手术。经检查,黄德娇左眼近视500度,右眼900度,如不及时治疗,有失明的危险。医生说,要全面整容,得准备近20万元费用。

黄德娇不敢告诉妈妈:“妈妈年纪大了,不能再让她为我拼命。我要找份工作,让妈妈过一个幸福的晚年!”

刘莲菊仍在深圳拼命,没回过家。因为她明白,1万元远远不够。

“有了妈妈的爱,愁容也灿烂。”黄德娇床前,简陋的书桌上,摆满了手稿。黄德娇说,10年艰辛、10年误解,她只能用文字表达对妈妈的忏悔,记录妈妈10年来对她无声而又艰辛的爱。

据《重庆晚报》